

《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》政策解读

2025-02-27 16:48 来源: 国家能源局网站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,以更高标准践行能源安全新战略,扎实做好2025年能源工作,以能源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助力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,国家能源局研究制定了《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指导意见》),现从四个方面对《指导意见》进行解读。

一、出台背景

制定年度工作指导意见是《能源规划管理办法》明确规定的一项任务,也是能源行业统一思想、形成合力,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。2024年,能源行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,以"四个革命,一个合作"能源安全新战略为根本遵循,统筹推进能源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,能源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,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创历史新高,原油产量连续三年稳产2亿吨以上,规模以上工业天然气产量连续八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,能源消费结构持续优化,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当前,我国能源发展也面临一些风险挑战,国际形势复杂严峻,油气外采率仍较高,新能源快速增长对系统消纳提出更高要求,能源关键技术装备攻关仍需强化,能源体制机制改革需向纵深推进。《指导意见》提出针对性政策举措,有助于指导各地和各有关单位进一步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,合力完成"十四五"收官,以能源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助力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,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用能需求。

二、主要考虑

《指导意见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以更高标准践行能源安全新战略,提出坚持底线思维,持续增强能源安全保障能力,充分发挥化石能源兜底保障作用,强化非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,守牢能源安全底线;坚持绿色低碳,持续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,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,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;坚持深化改革,持续激发能源发展活力动力,把深化能源体制机制改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,不断把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能源发展的不竭动力;坚持创新引领,持续培育发展能源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,加快能源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,因地制宜发展能源新质生产力,推进现代化能源产业体系建设。

三、工作目标

《指导意见》提出了2025年能源工作的主要目标:供应保障能力方面,全国能源生产总量稳步提升。煤炭稳产增产,原油产量保持2亿吨以上,天然气产量保持较快增长,油气储备规模持续增加。全国发电总装机达到36亿千瓦以上,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2亿千瓦以上,发电量达到10.6万亿千瓦时左右,跨省跨区输电能力持续提升。绿色低碳转型方面,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60%左右,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%左右。工业、交通、建筑等重点领域可再生能源替代取得新进展。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进一步完善,绿色低碳发展政策机制进一步健全。发展质量效益方面,火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保持合理水平。风电、光伏发电利用率保持合理水平,光伏治沙等综合效益更加显著。大型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。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,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。

四、重点任务

《指导意见》提出21项年度重点任务。一是从夯实能源安全保障基础、提高区域能源协同保障能力、强化能源安全重大风险管控三个方面,大力提升能源安全保障能力。二是从保持非化石能源良好发展态势、统筹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、持续深化能源开发利用方式变革三个方面,积极稳妥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。三是从持续完善能源体制机制、深化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、不断健全能源法治体系三个方面,深入推进能源改革和法治建设。四是从持续完善能源科技创新体系、强化能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培育发展壮大能源新产业新业态三个方面,加快推动能源科技自立自强。五是从提升民生用能服务保障水平、推动县域能源高质量发展两个方面,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用能满意度。六是从切实维护公平公正市场秩序、持续加强电力安全监管工作两个方面,着力提升能源监管效能。七是从持续增强海外资源供应保障能力、统筹做好重点国家和地区能源合作、积极参与全球能源治理三个方面,巩固深化能源国际合作。八是从加力完成"十四五"能源规划目标任务、科学谋划"十五五"能源规划两个方面,统筹推进能源规划编制实施。



主办单位: 国务院办公厅 运行维护单位: 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

版权所有:中国政府网 中文域名:中国政府网.政务

网站标识码bm01000001 京ICP备05070218号 💩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1号

